

能源动力与机械工程学院

2021 年博士生入学考试复试录取工作办法

根据《华北电力大学 2021 年博士生入学考试复试录取工作方案》及相关文件精神，制定本复试录取工作办法。

一、复试组织管理

学院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成员：

组 长： 杜小泽

副组长： 各复试小组组长

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招生复试录取工作的领导和管理，统筹管理和协调各个部门，确保招生录取工作有序进行。

学院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组成员：

组长： 张宇宁

成员： 马美倩、陈磊、白雪

工作人员主要由学院研究生招生办公室成员组成。负责全院博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的组织工作，完成博士研究生的复试和录取工作。

学院博士研究生复试督查工作组成员：

组 长： 肖万里

副组长： 李辉

成 员： 马博

负责学院博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过程的督查工作。

二、复试准备工作

1、学院复试录取工作办法由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通过后，公布在能源动力与机械工程学院网站。

2、复试教师遴选及培训

复试教师主要由有考生报考的博士生导师组成，学院复试领导小组在复试之前对复试教师进行遴选。

学院组织对各复试小组成员进行培训，统一复试程序和要求。培训内容包括：
1) 研究生招生的相关政策、制度；2) 复试小组成员工作纪律和工作程序、面试的评判规则和评判标准；3) 招生导师在复试工作中的权利、责任和纪律；4) 协商确定复试试题和提问内容、方式，确保复试的公平、公正。

3、复试的监督和复议

1) 实行信息公开制度，复试工作办法、复试成绩等信息及时公布在能源动力与机械工程学院网站。

2) 对复试结果实行复议制度，考生对复试结果持有异议的，可向学院招生工作组提出复议请求，涉及招生政策、原则的，由学院招生工作组予以答复；涉及复试成绩等有关问题的，学院复试督查工作组调查后予以答复。

3) 学院复试督查工作组对复试和录取工作进行全程监督和巡视。

三、复试录取办法

1、复试分数基本要求：

| 专业代码 | 专业名称 | 外国语 | 业务课 1 | 业务课 2 |
|--------|------------|-----|-------|-------|
| 080700 | 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 | 45 | 45 | 45 |
| 0807Z3 | 能源材料与装备 | 45 | 45 | 45 |

报考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为各科成绩不低于 45 分。

2、复试基本内容、形式及要求。

博士研究生复试包括素质及能力测试、英语听力及口语测试、考生申请材料评价等内容。

1) 素质及能力测试：满分 100 分，采用网络远程面试方式，由考生当场作答，复试小组现场评分，每位考生的面试时间一般不少于 20 分钟。学院准备多套难度相当的试题，由考生抽签选择。主要根据专业培养要求和考生具体情况，考察考生综合运用所学知识的能力，本学科前沿知识及最新研究动态掌握情况、是否具备博士生培养的潜能和综合素质。同时在此环节对考生进行思想政治品德

考核，考核的主要内容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学习（工作）态度、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诚实守信等方面。

2) 英语听力及口语测试：满分 50 分，采用网络远程面试方式，测试时间一般不少于 10 分钟。由精通英语的教师负责进行，口语测试由口语专家当场给出分数，整个测试过程保持评分的一致性、连贯性和公证性。

3) 考生申请材料评价：满分 50 分。学院制定评价标准，由复试小组对考生提供的硕士阶段的成绩单、硕士学位论文摘要（提前攻博考生和应届硕士生提供硕士论文开题报告）、公开发表（出版）的论文（专著）、科研成果证明书、学习（工作）中获奖证书、专家推荐信、自我评价等材料进行认真评价。

四、录取

1、考生必须参加复试内容各项测试，否则不予录取。思想政治品德考核及体检不作量化计入总成绩，但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2、考生复试总成绩未达到 120 分的不予录取，综合素质及能力测试成绩未达到 60 分的不予录取。

3、根据学院招生规模数、博导的招生规模数和复试总成绩择优录取考生。

4、普通定向就业（在职）博士生考生先依据复试总成绩独立排序，且排名在招生总规模前 10% 的考生有资格与其所报考的导师名下的非定向博士生考生按照复试总成绩排序，再根据博导的招生规模择优录取。其中每位博士生导师招收普通定向就业（在职）博士生不得超过 1 人。

5、学院根据报考情况、招生规模及学科的发展和建设等因素确定博士生导师的招生名额，新导师第一年原则上不允许招收普通定向就业（在职）博士生。

6、对于“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博士考生，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少数民族考生，再录取汉族考生。

五、复试注意事项

1、复试教师着装要庄重，复试过程中不做与复试无关的事，小组成员不得随意变更，中途不得缺席，必要时可以集中休息。

2、各复试组严格按照公平、公正的原则和相关规定进行复试；对于有直系亲属报考本次博士研究生的博士生导师及其他人员，不得参与其亲属所报考专业的复试工作。

3、专业面试问题形式和难易程度应保持统一。严格按标准对复试考生的综合素质及能力、英语听力及口语、考生申请材料进行打分。

4、各组指定专人进行面试过程详细记录。面试时复试小组秘书须认真填写《华北电力大学博士研究生复试登记表》，登记表填写要尽可能详细、完整，分数不得涂改。如果必须涂改的，请责任人在涂改旁边签字。

六、复试时间安排

1、资格审核：2021年5月10日

考生应提交以下材料的原件进行资格审查：

1) 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

2) 初试准考证。

3) 硕士学位证书（还未取得硕士学位证书的应届毕业生、硕博连读考生查验学生证和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在线验证具体申请步骤见

<http://www.chsi.com.cn/xlcx/rhsq.jsp>。

4) 硕博连读考生需提供课程成绩单，课程成绩应全部合格，若有一门及以上课程不及格则取消其“硕博连读”资格。

5) 华北电力大学2021年博士生入学考试政审表。需粘贴本人近期一寸免冠照片，思想政治表现自述、单位政审意见均需手写签字，应届毕业考生应在“单位政审意见”栏加盖所在学校党委或院系党总支的公章；非应届毕业考生加盖档案所在单位人事部门或组织部门的公章。

6) 考生诚信复试承诺书。

资格审查详细通知及相关表格下载请查看研究生院网站

<https://yjsy.ncepu.edu.cn/zsxx/bszsxx/5252530dda1a4340a5964a6ed3992d03.htm>

考生需向学院提交第5、6项材料的原件，原件将于面试结束后邮寄到学院，

具体邮寄要求请关注后续通知，其他材料的复印件已于报名时提交，不用再次提交。**所有资审材料需要在复试模拟演练时查验原件。**其中第5项因疫情原因暂时不能签字盖章的考生，可暂无签字盖章，后期提交纸质版时必须签字盖章，其它材料不允许缺失，否则资格审核不通过，不能参加复试。对于提交材料与实际情况不符或弄虚作假者，一经发现学校将取消其复试录取、入学资格或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移交有关部门处理。

2、复试模拟演练：2021年5月10日

考生要求：需提前准备好资格审查1-6项原件、面试所需设备、完成钉钉软件的下载，每个考生的具体演练时间请考生随时关注各组钉钉群通知。

3、复试面试

复试面试时间为2021年5月11日，采取在线网络远程复试，网络远程复试主平台为“钉钉”，备用平台“腾讯会议”，需从考生正面拍摄（保证考生本人面部及上半身、双手出现在视频画面正中间且清晰可见），请参加复试的考生5月7日24:00前用电脑下载安装“钉钉”、“腾讯会议”PC版、手机下载安装“钉钉”、“腾讯会议”APP，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报名时填写的手机号码注册并登录账号。请保证设备电量充足，复试过程中不断电。学院将对复试测试全过程进行全程录音和录像。

注：1) 所有考生需提前准备不超过3分钟的录音PPT，内容包括个人简介、主要学术经历及成果、博士入学后计划等，PPT按照各组的钉钉群通知要求提交给面试组。PPT涉及内容与实际情况不符或弄虚作假者，一经发现学校将取消其复试录取、入学资格或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移交有关部门处理。

2) 硕博连读考生、申请考核制考生必须参加复试。

4、体检安排

考生体检工作在录取后组织，具体安排见后续通知。

七、 相关联系方式

复试咨询电话：61772383（马老师）

复试监督电话：61772371（马老师）

能源动力与机械工程学院

2021年5月7日